



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度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謹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摘要

- ◆ 綜合營業額為 677,000,000 港元，減少 2%。
- ◆ 所有業務部門營業額為 3,556,000,000 港元，減少 2%。
- ◆ 股東應佔溢利為 30,500,000 港元，減少 39%。
- ◆ 每股盈利由 9.2 港仙減少至 5.5 港仙。
- ◆ 派發中期股息每股 1.0 港仙 (二零零七/零八年: 3.0 港仙)。

業務回顧

GP 工業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由金山工業持有其 69.3%權益)

1. 電子部

- **電子產品及零部件** — 營業額微跌和中國的經營成本增加，削減該業務之盈利能力。不過，零部件聯營公司依然保持其盈利貢獻。整體來說，電子及零部件業務之未計利息、稅項和特殊項目之整體經營溢利減少。
- **揚聲器** — 品牌揚聲器的銷售以新加坡元計算微跌，以美元計算則增加，當中歐洲、美洲和亞洲市場的銷售均有增長，然而，生產成本上升繼續影響其盈利能力。至於 GP 工業持有 20% 股權之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的原設備和原設計生產，也因銷售減少和成本增加而錄得輕微淨虧損。

- **電纜及汽車配線** — GP 工業持有 47% 股權之電纜聯營公司 — 領先工業有限公司的銷售繼續錄得滿意增長，但盈利貢獻則減少，主要由於原材料和生產成本上升。GP 工業之汽車配線業務主要由其持有 20% 權益之聯營公司組成，其盈利貢獻亦減少。因此，汽車配線及電纜業務之未計利息、稅項和特殊項目之經營溢利下跌。

2. 金山電池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由 GP 工業持有其 49.2% 權益)

- 金山電池轉虧為盈，而營業額則下跌。鎳氫充電電池銷售減少，一次性柱型電池的銷售則保持平穩。亞洲區營業額穩定，出口往其他市場的營業額則輕微下跌。
- 面對全球經濟下滑、外幣和原材料價格波動及在中國的經營成本增加等情況，金山電池的經營環境繼續充滿挑戰。
- 金山電池在中國新組成的合資公司，生產用於混合電動車的鎳氫充電電池，目前發展良好，預期在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第四季會開始試產。其在台灣生產手提電腦電池的工廠已通過一間主要手提電腦生產商的審核，預期訂單於二零零九年初開始付運。
- 期內，金山電池因簽訂商品合約而錄得已變現虧損 14,700,000 坡元及未變現虧損 1,400,000 坡元。所有尚未到期之商品合約將在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完結前到期。

科技及策略部

由金山工業及 GP 工業分別持有 29.8% 及 19.3% 股權的兆光科技有限公司，期內營業額和盈利均有增長。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出租屏幕的業務大幅上升，而歐洲和亞洲市場的銷售增長尤其顯著。

財務回顧

集團於期內之銀行貸款淨額減少 288,000,000 港元至 1,936,000,000 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集團之股東資金及少數股東權益合共 2,039,000,000 港元，集團之借貸比率(按綜合銀行貸款淨額除以股東資金及少數股東權益計算)為 0.95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05)。本公司之借貸比率為 0.75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0.73)，GP 工業之借貸比率為 0.49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0.60)，而金山電池之借貸比率為 0.70(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0.75)。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集團有 57%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52%) 之銀行貸款屬循環性或一年內償還借貸，其餘 43%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8%) 則大部份為一年至五年內償還貸款。集團之銀行貸款大部份為美元、新加坡元及港元貸款。

集團之外幣匯率風險主要來自其淨現金流動及換算其海外附屬公司之淨貨幣資產或負債。集團及其主要聯營公司貫徹其審慎管理外匯風險的策略，透過安排遠期合約、本地貨幣借貸及於當地採購等措施，將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減至最低。

展望

歐美市場衰退及預期亞洲市場增長放緩導致負面市場情緒出現。貨幣匯率不尋常波動和商品價格急跌加劇市場波幅。不過，原材料和能源價格近月已大幅回落，有助減低生產成本。同時，中國政府已開始向出口生產商提供成本紓減措施，預期在中國急升的生產成本將得以緩和。大幅下滑的原材料價格將令金山電池和零部件及電纜業務受惠，尤其領先工業。

金山電池預期來年的業務前景不穩。由於外幣和商品價格波動，毛利率將會不穩定。金山電池會採取必要措施渡過這次金融危機，並致力在主要市場上保持「GP」品牌在消費類電池的市場地位。同時，兆光科技將投入更多資源發展亞洲市場，尤其是中國。

集團已嚴格執行措施減低成本，及增加靈活性以應付市場迅速轉變的需求，並預留財務資源應付波動的營商環境。同時，集團將集中資源管理核心業務，並審慎研究多個方案進一步鞏固財政狀況，包括進一步出售非核心資產。集團正減少銀行借貸，來年亦將維持這個策略。由於多個國家調低息率，預期利息支出可減少。

過去數年，金山工業集團積極投資建立品牌、發展全球分銷網絡和研發產品，這些舉措均有助集團於嚴峻的市場環境中保持優勢。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	676,705	692,363
銷售成本		(499,390)	(507,931)
毛利		177,315	184,432
其他收入		79,582	90,441
銷售及分銷支出		(93,000)	(88,842)
行政支出		(131,886)	(131,338)
其他支出	4	-	(37,137)
投資淨收益	5	-	85,512
財務成本		(36,867)	(66,681)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50,681	57,090
應當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		-	(130)
出售/出售部份/應當出售部份聯營公司權益 之收益		3,184	700
除稅前溢利	6	49,009	94,047
稅項	7	(6,986)	(13,683)
除稅後溢利		42,023	80,364
屬於：			
本公司資本股東		30,460	50,281
少數股東權益		11,563	30,083
		42,023	80,364
中期股息		5,493	16,479
每股盈利	8		
基本		5.5 cents	9.2 cents
攤薄		5.5 cents	9.1 cents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15,030	117,2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62,761	270,196
預付租賃款項		32,702	36,156
所佔聯營公司權益		1,831,046	1,882,167
可供出售投資		433,205	416,164
商標		37,645	39,736
長期應收賬項		57,507	371,658
專業訣竅		5,755	7,737
商譽		60,161	58,166
		<u>2,835,812</u>	<u>3,199,190</u>
流動資產			
存貨		364,194	382,572
應收賬項、應收票據及預付款項	10	1,238,867	1,197,599
預付租賃款項		872	951
應收股息		3,362	2,087
可收回稅項		540	213
銀行結存、存款及現金		343,607	312,191
		<u>1,951,442</u>	<u>1,895,61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費用	11	410,359	380,774
財務租賃責任		1,499	11
稅項		41,465	43,405
銀行貸款及商業信貸		1,295,197	1,311,109
銀行透支		9,360	6,894
		<u>1,757,880</u>	<u>1,742,193</u>
淨流動資產		<u>193,562</u>	<u>153,420</u>
總資產減去流動負債		<u>3,029,374</u>	<u>3,352,610</u>
非流動負債			
借款		973,525	1,217,954
遞延稅項負債		17,266	16,808
		<u>990,791</u>	<u>1,234,762</u>
資產淨值		<u>2,038,583</u>	<u>2,117,84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4,643	274,643
儲備	1,059,713	1,108,585
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334,356	1,383,228
上市附屬公司購股權儲備	10,137	8,618
少數股東權益	694,090	726,002
權益總額	2,038,583	2,117,848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制基準

此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告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6 之披露要求而編制。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或重估價值計算外,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告按歷史成本規則編訂。集團於編訂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告採用之會計政策與集團編訂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財務報告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年度期間生效之若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新準則對集團目前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故此毋須進行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可沽財務工具及清盤時之責任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IFRIC) – 詮釋第 13 號	忠誠客戶計劃 ³

香港(IFRIC) – 詮釋第 15 號
香港(IFRIC) – 詮釋第 16 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¹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⁴

¹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²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³ 適用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⁴ 適用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分類資料之分析如下：

(a) 以業務分類

以主要活動分析營業額及除稅前溢利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科技及策略 千港元	電子 千港元	電池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	676,705	-	676,705
業績				
業務業績	4,976	(11,937)	-	(6,961)
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				
業務	3,000	33,836	-	36,836
企業				3,117
不能分類之企業費用				(19,315)
其他企業收入				18,334
財務成本				
業務	-	(20,543)	-	(20,543)
企業				(16,324)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8,574	33,729	8,378	50,681
出售/應當出售部份聯營公司權益之收 益				3,184
除稅前溢利				49,009
稅項				(6,986)
除稅後溢利				42,023
屬於：				
本公司資本股東				30,460
少數股東權益				11,563
				42,023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科技及策略 千港元	電子 千港元	電池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	692,363	-	692,363
業績				
業務業績	4,020	7,278	-	11,298
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				
業務	9,000	39,533	-	48,533
企業				7,349
不能分類之企業費用				(24,741)
其他企業收入				12,254
其他支出				(37,137)
投資淨收益				85,512
財務成本				
業務	(2)	(34,161)	-	(34,163)
企業				(32,518)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7,397	63,880	(14,187)	57,090
應當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				(130)
出售/出售部份/應當出售部份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700
除稅前溢利				94,047
稅項				(13,683)
除稅後溢利				80,364
屬於：				
本公司資本股東				50,281
少數股東權益				30,083
				80,364

(b) 地域分類

集團營業額以地域市場劃分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51,600	86,738
內地	85,137	63,266
其它亞洲國家	39,762	34,862
歐洲	236,403	237,452
美洲	216,460	223,386
澳洲及新西蘭	33,400	38,783
其他	13,943	7,876
	<u>676,705</u>	<u>692,363</u>

4. 其他支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之減值	-	27,137
一間附屬公司的清盤費用之準備	-	10,000
	<u>-</u>	<u>37,137</u>

5. 投資淨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變現之收益	<u>-</u>	<u>85,512</u>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減除以下項目：		
專業訣竅攤銷	1,940	1,94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43	476
商標攤銷	2,091	2,0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721	23,399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677	1,421
	<u>677</u>	<u>1,421</u>

7.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12	82
香港以外其他地區稅項	6,300	7,237
遞延稅項	674	6,364
	<u>6,986</u>	<u>13,683</u>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二零零七年：17.5%) 計算。

香港以外地區稅項乃按有關司法管轄之現行稅率計算。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盈利		
全期純利及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溢利	30,460	50,281
就可攤薄潛在股份攤薄主要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每股盈利之所佔溢利作出 之調整	-	(14)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u>30,460</u>	<u>50,267</u>
	'000	'000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549,285	549,285
購股權之可攤薄潛在股份之影響	-	410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u>549,285</u>	<u>549,695</u>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期內，本集團耗資約16,697,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887,000港元)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擴展其業務。

10. 應收賬項、應收票據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由三十至一百二十天不等。以下為於申報日期結算之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		
0-60 天	180,607	151,976
61-90 天	21,022	15,568
超過 90 天	49,922	61,049
	<u>251,551</u>	<u>228,593</u>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95,962	505,224
出售集團於澳洲電器業務之應收代價	106,989	463,782
出售投資 Gerard Corporation 部份權益之應收代價	284,365	-
	<u>1,238,867</u>	<u>1,197,599</u>

11. 應付賬項及費用

以下為於申報日期結算之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貨款		
0-60 天	141,966	115,445
61-90 天	31,807	17,384
超過 90 天	9,959	20,191
	<u>183,732</u>	<u>153,020</u>
其他應付賬及費用	226,627	227,754
	<u>410,359</u>	<u>380,774</u>

12.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a) 或然負債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聯營公司已使用信貸而向銀行提供擔保	<u>200,220</u>	<u>189,085</u>

(b) 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關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簽約但未在財務 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	<u>1,954</u>	<u>1,350</u>

13. 關連人仕交易

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仕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出售予聯營公司	6,454	12,720
購買自聯營公司	7,320	26,522
自聯營公司之管理費收入	5,212	5,391
自聯營公司之租金收入	<u>4,611</u>	<u>4,507</u>

於申報日，本集團與聯營公司有以下往來賬列於應收賬項、應收票據及預付款項及應付賬項及費用內：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貨款	2,931	4,285
其他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47,636	91,479
應付聯營公司貨款	4,753	3,505
其他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	<u>6,318</u>	<u>10,852</u>

業績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為 677,000,000 港元，與去年同期之 692,000,000 港元比較，減少 2%。未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為 30,500,000 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 39%。每股基本盈利為 5.5 港仙，去年同期則為 9.2 港仙。

中期股息

董事局議決派發中期股息每股 1.0 港仙 (二零零七年：3.0 港仙)。以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即本中期業績報告前之最後可行日期) 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合共派發股息約為 5,493,000 港元 (二零零七年：16,479,000 港元)。股息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二日派發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之本公司登記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六日至九日 (包括首尾兩天)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期間不會登記股份之轉讓。

如欲獲派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下午四時前一併送達本公司股票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本公司上市證券之買賣及贖回

於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沒有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除以下所述之偏離行為者，本公司已遵從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 A.2.1 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應分離，而不應同時由一人兼任。羅仲榮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總裁。由於集團之主要業務已分別上市並由不同董事局管理，董事局認為此架構不會影響董事局及管理層兩者之間的權力和職權的平衡。

守則條文第 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及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須再次參選方可連任。由於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在到期重選時將被檢討，董事局認為已具備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並無較守則之規定寬鬆。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 3.21 條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等事項。審核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並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局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仲榮先生（主席兼總裁）、吳崇安先生（副主席）、羅仲炳先生、羅仲煒先生、梁伯全先生、顧玉興先生、莊紹樑先生及周國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王維勤先生及張定球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呂明華先生、陳志聰先生及陳其鏞先生。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黃文傑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www.goldpeak.com